

股票简称：亚盛集团

股票代码：600108

编号：临 2011—043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四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11月23日上午10时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秦安路105号亚盛大厦东1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树军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交全体董事、监事以及经理，会议以现场表决和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15人，实参加董事15人，监事会成员、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0 票回避、15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铁路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本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铁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壹亿元整，期限一年。以本公司所属二宗农业用地，作为此笔贷款的抵押（土地证号为：高国用（2005）第398号面积15,540,077.7平方米、高国用（2009）第8号面积19,600,098平方米，共计35,140,175.7平方米）。

二、会议以 0 票回避、15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原公司章程第二章 第十三条 现增加：生产、组装和销售灌溉系统及其零部件和配套设备，从事滴灌系统的设计、安装、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二章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高科技农业新技术、生产、组装和销售灌溉系统及其零部件和配套设备，从事滴灌系统的设计、安装、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新品种开发、加工；农副产品的种植、收购（粮食收购凭许可证经营）、销售；无机盐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农作物种植；动物饲养；自营和代理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茶叶、印染业务；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纺织品的生产、销售”。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